

# 2024 年度宁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部门 绩效目标管理评估报告

部 门 名 称 : 宁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评估实施部门: 宁县财政局

评估机构名称: 国金益通(庆阳)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评估报告时间: 2025 年 6 月 30 日





# 目 录

一、 部门基本情况 .....	- 1 -
二、 评估思路及目的 .....	- 2 -
三、 评估工作开展情况 .....	- 3 -
四、 绩效目标管理情况 .....	- 3 -
五、 存在的问题与困难 .....	- 11 -
(一) 绩效目标对“绩”与“效”的反映不够充分 .....	- 11 -
(二) 部分绩效指标不同项目但重复率较高 .....	- 11 -
(三) 绩效运行监控和绩效自评工作落实不到位 .....	- 11 -
六、 改进建议与措施 .....	- 12 -
(一) 基于资金使用方向, 参考绩效目标指引文件优化填报 .....	- 12 -
(二) 进一步细化绩效指标, 明确实施受益主体 .....	- 12 -
(三) 强化绩效监控与自评工作, 提升预算管理水平 .....	- 12 -



# 2024 年宁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部门 绩效目标管理评估报告

根据《中共庆阳市委、庆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庆阳市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方案>的通知》《甘肃省省级预算绩效目标和指标设置指引》,为有效改善预算绩效目标表述不清晰、绩效指标设定不科学、分行业分领域绩效指标标准体系建设不完善等问题,结合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实际,我司受宁县财政局委托对宁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以下简称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2024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和项目绩效目标管理开展评估,以此推动预算绩效管理提质增效。

## 一、部门基本情况

宁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以下简称“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是县政府工作部门,为正科级。主要是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和县委关于文体广电和旅游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文体广电和旅游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承担贯彻落实党和国家文化、宣传、旅游、体育工作方针政策,统筹规划全县文化、广播电视台、体育、旅游事业及文化、体育、旅游产业发展等 19 项职责。机关内设办公室、群文体育股、产业旅游股、项目规划股、宣传广电股、文物股,下设县文化馆、县图书馆、县博物馆、县文物保护所、县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队 5 个直属事业单位。根据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2024 年部门预算公

开情况说明：2024年部门收支总预算2617.64万元，按照“谁申请资金，谁设置目标”的原则，纳入部门预算管理的部门整体支出和项目绩效目标11个，按规定随年度预算一并公开项目11个，公开率为100%。具体见表1：

**表1 宁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2024度绩效目标编制情况**

类别		编制维度	指标设置
部门整体支出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管理、履职效果、能力建设指标三个维度	设置二级指标13个、三级指标33个
项目支出	三馆一站免费开放资金项目	成本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四个维度	设置二级指标6个、三级指标18个
	公共户外电子屏租赁专项资金项目		设置二级指标6个、三级指标11个
	国家文物保护资金（石家庄及遇村遗址安防工程）		设置二级指标7个、三级指标12个
	国家文物保护资金（宁县梁掌堡纪念址保护展示利用工程）		设置二级指标7个、三级指标14个
	国家文物保护资金（宁县半坡暴动纪念址保护展示利用工程）		设置二级指标7个、三级指标14个
	2024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戏曲进乡村）		设置二级指标6个、三级指标13个
	2024年度文化人才专项经费		设置二级指标5个、三级指标7个
	2024年三馆一站免费开放（省级）		设置二级指标6个、三级指标28个
	宁县博物馆馆藏陶器保护修复项目		设置二级指标7个、三级指标12个
	2024年博物馆免费开放专项资金		设置二级指标6个、三级指标21个

## 二、评估思路及目的

本次绩效目标管理评估以2024年的部门设定的绩效目标为基础综合开展综合评估。在预算绩效管理整个系统中预

算绩效目标管理是其前提，贯穿于预算编制、执行和监督过程，以绩效目标为导向，通过设定、审核、批复、监控和评价等环节，对预算资金的使用效益进行全过程的管理。基于此，本次对于宁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的绩效目标管理评估工作，围绕目标设定、目标审核、目标批复与调整和目标公开与应用 4 个管理维度开展评估工作，旨在全面掌握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绩效目标管理水平，发现问题并提出改进建议。

### 三、评估工作开展情况

评估组严格按照绩效目标管理评估要求组织开展工作，整体分为前期准备、组织评估、撰写评估报告 3 个阶段。评价组与县财政局相关科室负责人进行初步对接，明确本次绩效目标管理评估要求和工作方向，确定评价对象和评价要点。以宁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2024 年度批复的部门预算绩效目标为基础，全面评估绩效目标管理水平，对绩效目标管理评估存在的问题进行归纳总结，按照既定的框架撰写形成评估报告。

### 四、绩效目标管理情况

评估组通过查阅宁县本级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预算公开信息和 2024 年度宁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资料和访谈，综合分析认为宁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2024 年绩效目标设定、审核、批复和调整、公开应用等绩效目标管理工作较为规范，实现以绩效目标作为基础的过程管理，即开展绩效监控和绩效自评，做到目标实现的过程跟踪和事

后自评闭环，并对发现的问题提出优化完善建议，进一步提升了绩效目标管理质量。但在绩效指标的完整性和科学性上需进一步强化，公开信息与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内容的一致性需完善。

## 1.绩效目标设定

**(1) 完整性：**2024年宁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按照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编制形成部门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根据2024部门预算批复表和宁县本级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可知，年初纳入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为11个，做到全覆盖且格式按要求进行，内容完整能够反映项目主要情况，但目标的明确性不足，对部门履职和项目实施预期产出和效益未有充分体现，如部门整体支出目标内容为年度工作计划标题（深挖文化内涵，为文旅融合发展铸魂），整体内容较为宏观，对产出和效益缺少量化的清晰体现，由此影响目标与指标的高度对应性。

**(2) 相关性：**2024年宁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部门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与其部门职责和工作密切相关。各项绩效目标按照项目实施内容和资金支出方向编制并细化为具体的绩效指标，明确指标值，其中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围绕部门基本运行、重点履职、部门综合、可持续发展能力四个维度，设置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围绕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三个维度设置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但部分指标的完整性不足，如部门整体支出

绩效指标未结合部门职责及年度重点工作，在履职数量中体现文化遗产保护、招商引资、文旅执法等内容，未全面且完整体现部门年度绩效目标。各项绩效目标内容如下：

**表 2 宁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2024 年度各项绩效目标设定**

类别	绩效目标及三级绩效指标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p>目标 1: 深挖文化内涵，为文旅融合发展铸魂，      目标 2: 加速项目建设，为文旅融合发展聚力，      目标 3: 强化项目招引，为文旅融合发展赋能，      目标 4: 扩大对外宣传，为文旅融合发展增色，      目标 5: 优化管理服务，为文旅融合发展护航。</p> <p>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三公经费”控制率、结转结余变动率、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资金使用规范性、政府采购规范性、在职人员控制率、重点工作管理制度健全性、资产管理规范性、广播电视信号正常传送率、办公设备采购合格率、图书馆、文化馆和博物馆免费开放天数、参加市上组织的文体活动、完成县委、县政府安排的活动数、开展组织全县文体活动次数、灯光球场开放天数、执行采购制度、严格按照先询价对比，在操作实施的制度、文化市场执法、资金拨付、全民健身中心开放天数、提高广大人民群众的文化素养和精神文化生活水平、满足人民群众对日益增长的美好精神文化生活的需求、广大人民群众参加文体活动积极性、提升全民体质、净化文化旅游市场，优化营商环境、文化和旅游服务对经济的影响、职工满意度、受益群众满意度、管理制度健全性、编外人员控制率、档案管理规范</p>
三馆一站免费开放资金项目	<p>目标 1: 推动我县公共图书馆、文化馆和乡镇综合文化站免费开放工作；      目标 2: 有效提升公益性文化单位的公共服务水平，夯实我县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保障公共文化服务均等化。</p> <p>成本控制数、文化馆举办大型展览活动、文化馆送文化进校园、进社区、进基层      文化馆举办各类培训活动、文化馆开展流动文化服务、乡镇文化站举办大型综合文化活动、乡镇文化站举办公益性讲座、乡镇文化站开展数字文化信息服务      乡镇文化站开展文体活动、图书馆开展流动图书服务、图书馆公益性讲座等活动      文化馆开展大型群众文化活动图书馆、文化馆及乡镇文化站运转情况、项目完成及时性、满足群众基本文化需求、提升我县人文环境、扩大人民群众参与度、人民群众满意度</p>
公共户外电子屏租赁专项资金项目	<p>为了进一步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宣传优秀文化思想，传承优良文化，提升城市品质，提升居民生活质量。</p> <p>租赁电子大屏单价、成本控制数、播出次数、运行电子大屏数量、宣传国家大政方策、时政新闻播出覆盖率、播出设备正常运转率、播出准时率、群众</p>

类别	绩效目标及三级绩效指标
	基本文化需求、提升我县人文环境、提升政策、科技知识知晓率、人民群众满意度
国家文物保护资金（石家及遇村遗址安防工程）	<p>目标 1: 开展遗址核心区北侧台地考古勘探，厘清石家及遇村遗址北侧两周至秦汉聚落布局并在此前遗址的勘探发觉工作的基础上对遗址分布范围及其布局有进一步的认识；</p> <p>目标 2: 2024 年拟开展 20 万平方米考古勘探。</p> <p>成本控制数、考古勘探面积、考古勘探技术、事故安全发生率、项目档案资料完整率、工程竣工验收时间、项目实施周期、促进旅游业发展、带动当地就业人数、对大遗址保护规划的影响、提高当地群众对文物保护意识、社会公众对文物保护满意度</p>
国家文物保护资金（宁县梁掌堡纪念址保护展示利用工程）	<p>目标 1: 通过宁县梁掌堡纪念址保护展示利用工程的实施，解除纪念址安全隐患；</p> <p>目标 2: 最大限度地保持及维护梁掌堡纪念址在革命时期的本体及环境的原状；</p> <p>目标 3: 最大限度地保持和呈现历史真实性、风貌完整性和文化延续性；</p> <p>目标 4: 使纪念址成为一个强有力的爱国主义教育主阵地。</p> <p>成本控制数、旧居崖面、崖顶修缮加固面积、环境整治绿化面积、窑洞布展数量、工程完成技术指标、事故安全发生率、项目档案资料完整率、工程开工时间</p> <p>工程竣工验收时间、可开发红色旅游与全域旅游相结合，促进旅游业发展、带动当地就业人数、弘扬革命精神，传承红色文化、提高当地群众对文物保护意识、社会公众对文物保护满意度</p>
国家文物保护资金（宁县半坡暴动纪念址保护展示利用工程）	<p>目标 1: 通过宁县半坡暴动纪念址保护展示利用工程的实施，解除纪念址安全隐患；</p> <p>目标 2: 最大限度地保持及维护半坡暴动纪念址在革命时期的本体及环境的原状；</p> <p>目标 3: 最大限度地保持和呈现历史真实性、风貌完整性和文化延续性；</p> <p>目标 4: 使纪念址成为一个强有力的爱国主义教育主阵地。</p> <p>成本控制数、旧居崖面、崖顶修缮加固面积、旧居院落环境整治</p> <p>窑洞布展数量、工程完成技术指标、事故安全发生率、项目档案资料完整率、工程开工时间、工程竣工验收时间、可开发红色旅游与全域旅游相结合，促进旅游业发展、带动当地就业人数、弘扬革命精神，传承红色文化、提高当地群众对文物保护意识、社会公众对文物保护满意度</p>
2024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戏曲进乡村）	<p>目标 1: 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公共文化服务，保证人民群众精神文化需求；</p> <p>目标 2: 在全县范围开展戏曲进乡村活动，全年完成 108 场演出任务。</p> <p>成本控制数、单场演出经费、涉及乡镇数、演出资源上传率、每场演出时长、每场观众人数、演出总场次、传统戏曲占比、项目验收通过率、项目执行及时性、项目组织验收及时性、群众参与度、人民群众满意度</p>
2024年度文化人才专项	目标 1: 通过文化人才专项招聘优秀文化工作者，为基层提供文化服务和智力支持服务；

类别	绩效目标及三级绩效指标
经费	目标 2: 提高”三区“文化发展，提升”三区“公共文化服务水平。 成本控制数、招聘文化工作者补助标准、招聘文化工作者数量、招聘文化工作者在乡镇文化专业岗位上服务时间、服务人员合格率、提供艰苦边远地区公共文化服务效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2024年三馆一站免费开放（省级）	目标 1: 推动我县公共图书馆、文化馆和乡镇综合文化站免费开放工作，有效提升公益性文化单位的公共服务水平； 目标 2: 夯实我县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保障公共文化服务均等化。 县级图书馆，文化馆免费开放投入、乡镇文化站免费开放投入、本控制数、图书馆接待读者、图书馆接待未成年读者、读者办理借阅证增加量、图书馆组织各类业务培训、图书馆公益讲座活动、图书馆开展未成年人活动、图书馆开展馆外服务宣传活动、利用图书车开展流动图书服务、文化馆组织开展大型群众文化活动 文化馆举办文化艺术培训班、文化馆举办大型展览、组织文艺院团演出、文化站举办综合性文化活动、开展各类网络直播活动、利用数字资源开展各类群众活动、文化专干各类培训活动、文化站组织单项文体活动、文化站组织公益性展览、文化站组织培训村级文化骨干、开展数字文化服务活动、图书馆、文化馆及乡镇、化站运转情况、资金使用合规性、项目完成及时性、人民群众参与度、受益群众满意度
宁县博物馆馆藏陶器保护修复项目	目标 1: 针对文物的病害特征采取相应的保护修复措施，最大限度地恢复文物原貌，延长文物寿命，发觉文物价值。 成本指标数、设备购置数量、可移动文物保护数量及等级、文物损毁、违规修复、其他危害率、项目档案资料完整率、安全事故发生率、完成采购程序时间、工程进场时间、项目实施周期、当地文物保护对的影响与意识、文物对历史文化传承影响期限、参观人员对文物保护满意度
2024年博物馆免费开放专项资金	目标 1: 保障宁县博物馆免费开放正常运行，举办基本陈列展览、临时展览； 目标 2: 开展青少年专题社会教育和社区文化活动，举办临时展览、博物馆四进社教服务主题教育活动等； 目标 3: 传承弘扬宁县优秀传统文化，传播先进文化，更好地服务地方经济发展、带动宁县文化旅游高品质发展，不断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 成本控制数、年度“四进”活动次数、年度青少年专题社教活动（纪念馆服务主题教育）次数、年度研学次数、年度馆内公益讲解次数 年度举办临时展览个数、年度馆际交流展览个数、年度综合应急演练次数、年度发表论文或承担科研课题数、年度举办会议、讲座、论坛数、2024 年免费开放天数、2024 年接待观众人数、重大安全事故发生率、年度内接受安全检查、安全状况评估合格率、免费开放补助资金支出率、各项计划活动按期完成率、同级财政补助资金（落实支出责任）到位率、官方网站线上访问量、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关注人数、上级官方媒体报道次数、行业主管部门满意度、观众满意度

**(3) 适当性:** 根据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2024 年度各项

绩效目标，其预期绩效能够体现实际产出和效果的明显改善，符合部门事业发展规律；绩效目标与项目资金量、使用方向等匹配。

**（4）可行性：**各项绩效目标设定由部门根据其年度工作计划进行编制，实现的可行性充分，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组织实施能力和条件充分，内部控制规范，管理制度健全。

## **2.绩效目标审核**

宁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根据《财务管理内控制度》要求，由财务人员结合单位职能、部门各项具体工作职责及单位年度工作计划等完成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后，经上级领导审阅后，按要求随同预算一并报财政审批。

## **3.绩效目标批复与调整**

根据《关于批复 2024 年部门预算的通知》文件要求，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将部门预算批复于各单位，按照“谁批复预算，谁批复目标”的原则，实现预算绩效目标与预算同步批复。同时，针对年中追加项目按照预算调整同步编制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 **4.绩效目标公开与应用**

经查阅，《宁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2024 年部门预算公开情况说明》，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于 2024 年 3 月 5 日在宁县人民政府官网予以公开，其中“十、预算绩效管理情况”中对 2024 年绩效目标编制情况予以说明，包括纳入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数量、指标设计维度和各项绩效目标表，公

开内容完整规范，但经与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对比发现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中绩效指标与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中不完全一致，完整性不足。

## 宁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2024年部门预算公开（一级部门）

来源: 宁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发布时间: 2024-03-05 浏览次数: 704 次 【字体: 小 大】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部门/单位职责

二、机构设置情况

####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总体情况

二、一般公共预算情况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培训费、会议费等情况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五、政府采购安排情况

六、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八、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九、名词解释

## 十、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 (一) 2023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情况。

按照《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共甘肃省委 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等相关要求，我们将绩效理念和方法融入预算编制、执行、决算和监督全过程认真开展各项工作。

1.绩效目标管理情况。2023年度，按照“谁申请资金，谁设置目标”的原则，纳入部门预算管理的部门整体支出和项目绩效目标11个，按规定随年度预算一并公开项目11个，公开率为100%。

2.绩效运行监控情况。2023年7月，组织开展1-6月绩效运行监控项目11个，占本部门项目的100%。截至7月底，如期完成预算执行和绩效目标指标值的项目11个，完成率为100%。“双监控”未发现存在问题。开展1-9月绩效运行监控项目11个，占本部门项目的100%。截至10月底，如期完成预算执行和绩效目标指标值的项目11个，完成率为100%。“双监控”未发现存在问题。绩效运行监控在部门内部通报整改情况：无。

3.绩效自评开展情况。2023年度，组织开展绩效自评项目共12个，其中，部门整体支出1个，项目支出11个，转移支付项目11个，绩效自评覆盖率为100%。绩效自评结果随部门决算报送财政和随决算公开情况：组织开展绩效自评项目按照项目绩效管理制度全部按时上报县财政局并按期随决算进行公开。

4.绩效结果应用情况。根据2023年度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自评等情况，当年盘活财政资金0万元，2024年度减少部门预算项目1个，压减率9.09%。同时对政策和项目资金管理作出调整的1个。

### (二) 2024年绩效目标编制情况

2024年，纳入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10个。其中，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围绕部门管理、履职效果、能力建设三个维度，设置二级指标13个、三级指标33个；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围绕成本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四个维度，设置二级指标7个、三级指标140个。各项绩效目标内容指向明确、细化量化、合理可行，符合规定的格式要求。

基于年度绩效目标，按照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完成年度部门与项目绩效监控和绩效自评工作，填报完成各项绩效监控表和绩效自评表。**一是绩效监控：**根据所提供的资料，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未开展2024年1-6月、1-9月份绩效运行监控工作，未对预算执行进度和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实行“双监控”。**二是绩效评价：**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未按照绩效自评工作要求，实现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填报全覆盖，未编制形成《2024年度宁县文体广电和旅游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且未对部分项目编制自评表及自评报告。

## 五、存在的问题与困难

### （一）绩效目标对“绩”与“效”的反映不够充分

经综合评估认为，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2024 年部门整体支出与项目支出绩效目标不够充分，未清晰体现资金使用绩效，均为简单的效益概述，由此影响对项目实施内容和资金使用全貌的清晰了解。如部门整体支出目标内容为年度工作计划标题（深挖文化内涵，为文旅融合发展铸魂），整体内容较为宏观，对产出和效益缺少量化的清晰体现，由此影响目标与指标的高度对应性。

### （二）部分绩效指标不同项目但重复率较高

经综合对比认为，部门整体支出与项目支出部分效益指标重复率过高，对项目资金使用绩效的反映不够清晰精准。如部门整体支出满意度指标为“受益群众满意度、职工满意度”，受益主体不明确；项目支出绩效指标中满意度均设置为“人民群众满意度”。

### （三）绩效运行监控和绩效自评工作落实不到位

根据所提供的资料，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未开展 2024 年 1-6 月、1-9 月份绩效运行监控工作，未对预算执行进度和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实行“双监控”；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未按照绩效自评工作要求，实现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填报全覆盖，未编制形成《2024 年度宁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且未对部分项目编制自评表及自评报告。

## 六、改进建议与措施

### （一）基于资金使用方向，参考绩效目标指引文件优化填报

建议年度绩效目标编制时，结合部门年度工作计划和项目具体实施内容对绩效目标进行简要、明确的描述，以此更清晰的实现实施内容-资金与绩效目标三者的对应。如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绩效目标可编制为：完成文旅活动 XX 场次，实现旅游收入 XX 万元，带动游客 XX 人次；全年保护文化遗产 XX 处等。

### （二）进一步细化绩效指标，明确实施受益主体

建议根据部门年度工作计划与项目支出，选取最能体现年度目标实现程度的关键指标并明确指标值，同时针对满意度指标在可实现的情况下对受益对象予以明确，强化绩效目标与绩效指标的匹配性。如 2024 年度文化人才专项经费满意度服务对象应为“文化人才满意度”，因此满意度应围绕其进行设计。

### （三）强化绩效监控与自评工作，提升预算管理水平

绩效运行监控是在资金使用过程中对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和预算执行情况而开展的“双监控”，其目的在于及时纠偏保障资金效益的充分发挥。因此，在严格落实绩效运行监控，根据年度目标值，结合阶段性工作预期确定监控期应完成的目标值并进行对比分析，从而分析年度目标是否可实现。

## 附件 绩效目标表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 年度)			
单位（部门）名称	宁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联系人	邓建龙	联系电话	09346622551
部门（单位）职能	部门（单位）职能依据【填写三定方案文件名及文号】 中共宁县县委办公室 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宁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宁办字〔2019〕54号 部门（单位）职能： （一）贯彻落实党和国家、省、市文化、宣传、旅游、体育工作方针政策，拟订全县文体广电和旅游政策措施，起草全县文体广电和旅游业地方性法规草案；加强全县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台和旅游阵地管理，把握正确的舆论导向和文学艺术创作导向。 （二）统筹规划全县文化、广播电视台、体育、旅游事业及文化、体育、旅游产业发展，拟订全县文体广电和旅游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推进全县文化和体育、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推进文体广电和旅游业体制机制改革，管理全县文体广电和旅游业重点基础设施建设。 （三）管理全县性重大文化活动，统筹协调全县文化旅游博览活动和相关节会活动。指导全县重点文化设施建设，组织全县旅游整体形象推广，促进全县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对外合作和国内外市场推广，制定全县旅游市场开发战略并组织实施，指导、推进宁县全域旅游。 （四）指导、管理全县文艺事业及艺术创作生产，扶持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导向性代表性示范性的文艺作品，推动全县各门类艺术、各艺术品种发展。 （五）负责全县公共文化事业发展，推进全县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和体育、广播电视台、旅游公共服务建设，深入实施文化惠民工程，统筹推进全县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 （六）指导、推进全县文体广电和旅游业科技创新发展，推进全县文体广电和旅游业信息化、标准化建设。 （七）负责全县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及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作的申报和县级名录体系建设工作，负责全县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的实施和监督管理工作，推动全县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传承、普及、弘扬和振兴。 （八）组织实施全县文化和旅游资源普查、挖掘、保护和利用工作，促进全县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发展，协调开展对外合作与交流。 （九）指导全县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台和旅游市场发展，对全县文化和旅游市场经营及体育彩票发行、广播电视台安全播出等进行行业监管，推进全县文化和旅游行业信用体系建设，依法规范全县文化和旅游市场。指导全县重点旅游区域、旅游目的地和旅游线路的规划开发；引导全县旅游业社会投资；负责全县国内旅游、入境旅游和出境旅游的市场开发，组织旅游产业的宣传和促销，指		

	<p>导全县旅游产品开发；承担全县红色旅游工作的开发、指导和协调，推动红色旅游发展；指导和组织实施旅游行业设施标准和服务标准。</p> <p>（十）指导全县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组织查处文化、文物、体育、广播电视、旅游市场的违法行为，维护市场秩序。监管全县文化艺术经营活动，指导、监管从事演艺活动的民办机构；负责文艺类产品网上传播的前置审批工作和对网吧等上网服务营业场所实行经营许可证管理，对网络游戏服务进行监管；承担规范全县旅游市场秩序、监督管理服务质量、维护旅游消费者和经营者合法权益的责任，指导全县旅游行业精神文明建设，指导行业组织机构的业务工作。</p> <p>（十一）对全县各类广播电视台机构进行业务指导和行业监管，会同有关部门对网络视听节目服务机构进行管理。负责对全县广播电视台节目传输覆盖、监测和安全播出进行监管，指导、推进应急广播体系建设。指导、协调全县广播电视台系统安全工作，管理东山转播台和早胜发射站。</p> <p>（十二）指导电视剧行业发展和电视剧创作生产。监督管理、审查广播电视台节目、网络视听节目内容和质量。指导、监管广播电视台节目评价和广告播放工作。</p> <p>（十三）指导推进全县广播电视台与新媒体新技术新业态融合发展，协调推进广电网与电信网、互联网三网融合。</p> <p>（十四）指导、管理全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对外交流、合作和宣传、推广工作，组织全县大型对外交流活动。</p> <p>（十五）组织实施全民健身计划，指导并开展群众性体育活动，实施国家体育锻炼标准，开展国民体质监测。</p> <p>（十六）统筹规划全县竞技体育发展，协调全县性体育竞赛竞技运动项目设置与重点布局，组织大型体育竞赛，指导全县各单项体育运动协会等社会团体的工作。</p> <p>（十七）指导全县体育场馆建设，依法监督建设和保护体育场地设施。拟订体育经济政策，发展体育市场。管理全县体育对外交流，协同有关部门管理体育外事工作，组织开展对外合作与交流。</p> <p>（十八）组织、指导全县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台和旅游行业教育培训工作，负责组织实施国家旅游、体育从业人员执业资格标准和登记标准。</p> <p>（十九）承办县委、县政府和上级业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p>		
	部门单位核心职能：		
	指导和管理全县文化、广播电视台、体育、文物和旅游事业。		
年度绩效目标	目标 1：深挖文化内涵，为文旅融合发展铸魂， 目标 2：加速项目建设，为文旅融合发展聚力， 目标 3：强化项目招引，为文旅融合发展赋能， 目标 4：扩大对外宣传，为文旅融合发展增色， 目标 5：优化管理服务，为文旅融合发展护航。		
部门（单位）基本信息	<p>直属单位（个），包括：</p> <p>宁县博物馆、宁县文化馆、宁县图书馆、宁县文物保护所，宁县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队</p> <table border="1"> <tr> <td>直属单位一并纳入本表填报的预算绩效管理范</td><td>是</td></tr> </table>	直属单位一并纳入本表填报的预算绩效管理范	是
直属单位一并纳入本表填报的预算绩效管理范	是		

	范围:									
	内设职能部门(个), 包括:									
	办公室、群文体育股、产业旅游股、项目规划股、宣传广电股、文物股									
人员情况	内容									
	人员编制数(人)	30								
	在职人员总数(人)	58								
预算情况(万元)	按支出类型分	预算金额(万元)			按来源类型分	预算金额(万元)				
	基本支出	人员经费		1279.13	上级财政补助	0.00				
		公用经费		95.17	上级财政补助	1035.6				
		合计		1374.3	本级财政安排	1423.3				
	项目支出	本级		49	其他资金	0.00				
		对下转移支付		1035.6	收入预算合计	2458.9				
		合计		1084.6	支出预算合计	2458.9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类型	度量单位	指标值内容				
部门管理	资金投入	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		≤	100	%				
		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		=	100	%				
		“三公经费”控制率		≤	100	%				
		结转结余变动率		≤	0	%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定性	健全					
		资金使用规范性		定性	规范					
	采购管理	政府采购规范性		定性	规范					
	人员管理	在职人员控制率		≤	100	%				
	重点工作管理	重点工作管理制度健全性		定性	健全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规范性		定性	规范					
履职效果	部门履职目标	广播电视信号正常传送率		≥	95	%				
		办公设备采购合格率		≥	95	%				

	部门效果目标	图书馆、文化馆和博物馆免费开放天数	≥	200	天\年		
		参加市上组织的文体活动	≥	4	次		
		完成县委、县政府安排的活动数	≥	3	次		
		开展组织全县文体活动次数	≥	5	次		
		灯光球场开放天数	≥	300	天\年		
		执行采购制度	定性	严格执行			
		严格按照先询价对比，在操作实施的制度	定性	严格执行			
		文化市场执法	定性	及时			
		资金拨付	定性	及时			
		全民健身中心开放天数	≥	200	天\年		
社会影响	服务对象满意度	提高广大人民群众的文化素养和精神文化生活水平。	定性	提高			
		满足人民群众对日益增长的美好精神文化生活的需要	定性	满足			
		广大人民群众参加文体活动积极性	定性	提高			
		提升全民身体素质	定性	提升			
能力建设	长效管理	净化文化旅游市场，优化营商环境	定性	提升			
		文化和旅游服务对经济的影响	定性	持续增加			
		职工满意度	≥	95	%		
	人力资源建设	受益群众满意度	≥	95	%		
		管理制度健全性	定性	健全			
		编外人员控制率	定性	减少			
	档案管理	档案管理规范	定性	规范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一级项目名称	2024 年预算县列项目		二级项目名称	三馆一站免费开放资金							
项目分类	1 保障运转经费		申报属性	001 新增项目							
资金用途	2 政策类		主管部门	宁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项目开始日期	2024		项目完成日期	2025							
基本情况	推动我县公共图书馆、文化馆和乡镇综合文化站免费开放工作，有效提升公益性文化单位的公共服务水平，夯实我县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保障公共文化服务均等化。										
项目立项必要性	确保文化馆、图书馆、文化站正常免费开放。										
保障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宁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内控制度》《宁县文体广电和旅游财务管理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2024 年三馆一站开放工作计划。										
组织实施单位	宁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监督管理单位	宁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项目实施单位	文化馆，图书馆，乡镇文化站										
政策依据	财教〔2020〕156 号										
其他依据											
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文化馆、图书馆县级各配套 2 万元，文化站县级配套 18 个 9 万元，共计 13 万元。										
年度绩效目标	目标 1：推动我县公共图书馆、文化馆和乡镇综合文化站免费开放工作； 目标 2：有效提升公益性文化单位的公共服务水平，夯实我县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保障公共文化服务均等化。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类型	目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值内容	备注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数	≤	13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文化馆举办大型展览活动	≥	2	次						
		文化馆送文化进校园、进社区、进基层	≥	6	次						
		文化馆举办各类培训	≥	4	次						

		训活动				
		文化馆开展流动文化服务	≥	10	次	
		乡镇文化站举办大型综合文化活动	≥	1	次	
		乡镇文化站举办公益性讲座	≥	12	次	
		乡镇文化站开展数字文化信息服务	定性	长期		
		乡镇文化站开展文体活动	≥	2	场	
		图书馆开展流动图书服务	≥	10	次	
		图书馆公益性讲座等活动	≥	1	次	
		文化馆开展大型群众文化活动	≥	2	次	
		质量指标	图书馆、文化馆及乡镇文化站运转情况	定性	正常免费开放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定性	及时	
		社会效益指标	满足群众基本文化需求	定性	满足	
			提升我县人文环境	定性	稳固提升	
			扩大人民群众参与度	定性	逐年扩大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人民群众 满意度	≥	95	%		
-------	-------------------	-------------	---	----	---	--	--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一级项目名称	2024 年预算县列项目		二级项目名称	公共户外电子屏租赁专项资金							
项目分类	1 保障运转经费		申报属性	001 新增项目							
资金用途	2 政策类		主管部门	宁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项目开始日期	2024		项目完成日期	2025							
基本情况	租赁九龙广场，和谐广场，湘乐镇莲花池村广场的户外电子大屏每日进行新闻播出和信息发布等活动										
项目立项必要性	及时播放时政新闻、政策法规，政务信息、预警信息。										
保障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宁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内控制度》《宁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财务管理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每季度支付 9 万元共计 36 万元										
组织实施单位	宁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监督管理单位	宁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项目实施单位	宁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政策依据	县政府常务会议定										
其他依据											
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租赁四套电子大屏，每套 9 万元，共 36 万元。										
年度绩效目标	为了进一步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宣传优秀文化思想，传承优良文化，提升城市品质，提升居民生活质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类型	目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值内容	备注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租赁电子大屏单价	=	9	万元/套						
		成本控制数	≤	36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播出次数	≥	2	次/天						
		运行电子大屏数量	=	4	套						
	质量指标	宣传国家大政方针、时政新闻播出覆盖率	=	100	%						
		播出设备正常运转	≥	99	%						

		率					
	时效指标	播出准时率	≥	99	%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基本文化需求	定性	满足			
		提升我县人文环境	定性	提升			
		提升政策、科技知识知晓率	定性	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	95	%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一级项目名称	2024年上级下达专项资金		二级项目名称	国家文物保护资金(石家及遇村遗址安防工程)						
项目分类	3 其他项目			申报属性	001 新增项目					
资金用途	2 政策类			主管部门	宁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项目开始日期	2024			项目完成日期	2025					
基本情况	开展遗址核心区北侧台地考古勘探,厘清石家及遇村遗址北侧两周至秦汉聚落布局并在此前遗址的勘探发觉工作的基础上对遗址分布范围及其布局有进一步的认识,2024年拟开展20万平方米考古勘探。									
项目立项必要性	石家及遇村遗址的发掘和开发,有助于认识遗址所在地陇东地区的两周文明进程,对进一步认识两周时期周、秦及戎人之间的关系提供考古学资料。									
保障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宁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内控制度》《宁县文体广电和旅游财务管理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2024年石家及遇村遗址考古工作计划。									
组织实施单位	宁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监督管理单位	宁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项目实施单位	宁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政策依据	甘财科(2023)89号									
其他依据										
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安装监控设施对20万平方米的发掘现场进行安全检测。									
年度绩效目标	目标1:开展遗址核心区北侧台地考古勘探,厘清石家及遇村遗址北侧两周至秦汉聚落布局并在此前遗址的勘探发觉工作的基础上对遗址分布范围及其布局有进一步的认识; 目标2:2024年拟开展20万平方米考古勘探。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类型	目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值内容	备注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数	≤	90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考古勘探面积	≥	20	万平方米					
	质量指标	考古勘探技术	定性	符合《田野考古工作工程》						
		事故安全发生率	=	0	%					

		项目档案资料完整性	=	100	%		
	时效指标	工程竣工验收时间	定性	按规定			
		项目实施周期	≤	3	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旅游业发展	定性	有效提升			
		带动当地就业人数	≥	30	人		
	社会效益指标	对大遗址保护规划的影响	定性	稳固提升			
		提高当地群众对文物保护意识	定性	有效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对文物保护满意度	≥	90	%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一级项目名称	2024年上级下达专项资金		二级项目名称	国家文物保护资金（宁县梁掌堡纪念址保护展示利用工程）							
项目分类	3 其他项目		申报属性	001 新增项目							
资金用途	2 政策类		主管部门	宁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项目开始日期	2024		项目完成日期	2025							
基本情况	通过宁县梁掌堡纪念址保护展示利用工程的实施，解除纪念址安全隐患，最大限度地保持及维护梁掌堡纪念址在革命时期的本体及环境的原状，最大限度地保持和呈现历史真实性、风貌完整性和文化延续性，使纪念址成为一个强有力的爱国主义教育主阵地。										
项目立项必要性	最大限度地保持及维护梁掌堡纪念址在革命时期的本体及环境的原状，最大限度地保持和呈现历史真实性、风貌完整性和文化延续性。										
保障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宁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内控制度》《宁县文体广电和旅游财务管理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按照宁县梁掌堡纪念址保护展示利用工程项目推进计划。										
组织实施单位	宁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监督管理单位	宁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项目实施单位	宁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政策依据	甘财科（2023）89号										
其他依据											
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按照项目预算共需资金210.89万元。										
年度绩效目标	目标1：通过宁县梁掌堡纪念址保护展示利用工程的实施，解除纪念址安全隐患； 目标2：最大限度地保持及维护梁掌堡纪念址在革命时期的本体及环境的原状； 目标3：最大限度地保持和呈现历史真实性、风貌完整性和文化延续性； 目标4：使纪念址成为一个强有力的爱国主义教育主阵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类型	目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值内容	备注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数	≤	210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旧居崖面、崖顶修缮加固面积	≥	2500	m <sup>2</sup>						
		环境整治	≥	300	m <sup>2</sup>						

		绿化面积					
		窑洞布展数量	≥	6	孔		
	质量指标	工程完成技术指标	定性	符合国家和行业文物保护相关标准			
		事故安全发生率	=	0	%		
		项目档案资料完整性	=	100	%		
	时效指标	工程开工时间	定性	按规定			
		工程竣工验收时间	定性	按规定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可开发红色旅游与全域旅游相结合,促进旅游业发展	定性	有效提升		
		带动当地就业人数	≥	5	人		
		社会效益指标	弘扬革命精神,传承红色文化	定性	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提高当地群众对文物保护意识	定性	有效提升		
		社会公众对文物保护满意度	≥	90	%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一级项目名称	2024 年上级下达专项资金		二级项目名称	国家文物保护资金（宁县半坡暴动纪念址保护展示利用工程）							
项目分类	3 其他项目		申报属性	001 新增项目							
资金用途	2 政策类		主管部门	宁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项目开始日期	2024		项目完成日期	2025							
基本情况	通过宁县半坡暴动纪念址保护展示利用工程的实施，解除纪念址安全隐患，最大限度地保持及维护半坡暴动纪念址在革命时期的本体及环境的原状，最大限度地保持和呈现历史真实性、风貌完整性和文化延续性，使纪念址成为一个强有力的爱国主义教育主阵地。										
项目立项必要性	最大限度地保持及维护半坡暴动纪念址在革命时期的本体及环境的原状，最大限度地保持和呈现历史真实性、风貌完整性和文化延续性，使纪念址成为一个强有力的爱国主义教育主阵地										
保障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宁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内控制度》《宁县文体广电和旅游财务管理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宁县半坡暴动纪念址保护展示利用工作计划。										
组织实施单位	宁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监督管理单位	宁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项目实施单位	宁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政策依据	甘财科（2023）89 号										
其他依据											
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宁县半坡暴动纪念址保护展示利用工程预算控制数为 331.49 万元。										
年度绩效目标	目标 1：通过宁县半坡暴动纪念址保护展示利用工程的实施，解除纪念址安全隐患； 目标 2：最大限度地保持及维护半坡暴动纪念址在革命时期的本体及环境的原状； 目标 3：最大限度地保持和呈现历史真实性、风貌完整性和文化延续性； 目标 4：使纪念址成为一个强有力的爱国主义教育主阵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类型	目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值内容	备注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数	≤	331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旧居崖面、崖顶修缮加固面积	≥	1100	m <sup>2</sup>						
		旧居院落	≥	900	m <sup>2</sup>						

社会效益指标	质量指标	环境整治					
		窑洞布展数量	≥	7	孔		
		工程完成技术指标	定性	符合国家和行业文物保护相关标准			
		事故安全发生率	=	0	%		
	时效指标	项目档案资料完整性	=	100	%		
		工程开工时间	定性	按规定			
	经济效益指标	工程竣工验收时间	定性	按规定			
		可开发红色旅游与全域旅游相结合,促进旅游业发展	定性	有效提升			
		带动当地就业人数	≥	6	人		
		弘扬革命精神,传承红色文化	定性	长期			
满意度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当地群众对文物保护意识	定性	有效提升			
		社会公众对文物保护满意度	≥	90	%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一级项目名称	2024 年上级下达专项资金		二级项目名称	2024 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项目建设补助资金(戏曲进乡村)							
项目分类	3 其他项目		申报属性	002 延续性(经常性)项目							
资金用途	2 政策类		主管部门	宁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项目开始日期	2024		项目完成日期	2025							
基本情况	向社会力量购买公共文化服务, 保证人民群众精神文化需求, 在全县范围开展戏曲进乡村活动, 全年完成 108 场演出任务。										
项目立项必要性	保证艰苦、边远地区人民群众精神文化需求。										
保障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宁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内控制度》《宁县文体广电和旅游财务管理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通过公开招标, 政府向社会购买演出服务, 从 4 月份到 12 月底演出 108 场次。										
组织实施单位	宁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监督管理单位	宁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项目实施单位	宁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政策依据	甘财科(2023)76 号										
其他依据											
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购买 108 场次戏曲演出, 单价 0.5 万元, 共计 54 万元										
年度绩效目标	目标 1: 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公共文化服务, 保证人民群众精神文化需求; 目标 2: 在全县范围开展戏曲进乡村活动, 全年完成 108 场演出任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类型	目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值内容	备注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数	≤	54	万元						
		单场演出经费	≤	0.5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乡镇数	=	18	个						
		演出资源上传率	=	100	%						
		每场演出时长	≥	1.5	小时						
		每场观众人数	≥	300	人						
		演出总场次	≥	108	场						

		传统戏曲占比	≥	70	%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通过率	≥	95	%			
时效指标	项目执行及时性	定性	及时				
	项目组织验收及时性	定性	及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参与度	定性	逐年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	90	%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一级项目名称	2024 年上级下达专项资金		二级项目名称	2024 年度文化人才专项经费							
项目分类	3 其他项目		申报属性	002 延续性(经常性)项目							
资金用途	2 政策类		主管部门	宁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项目开始日期	2024		项目完成日期	2025							
基本情况	通过文化人才专项招聘优秀文化工作者，为基层提供文化服务和智力支持服务，提高“三区”“文化发展，提升”三区“公共文化服务水平。										
项目立项必要性	通过文化人才专项招聘优秀文化工作者，为乡镇文化站提供文化服务和智力支持服务，提高乡镇文化站文化发展，提升乡镇文化站公共文化服务水平。										
保障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宁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内控制度》《宁县文体广电和旅游财务管理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2024 年招聘 18 名优秀文化工作者在乡镇从事文化工作，服务期限为一年。										
组织实施单位	宁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监督管理单位	宁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项目实施单位	宁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政策依据	甘财科(2023)75号										
其他依据											
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招聘 18 名文化工作者，每人补助 2 万元。共计 36 万元。										
年度绩效目标	目标 1：通过文化人才专项招聘优秀文化工作者，为基层提供文化服务和智力支持服务； 目标 2：提高“三区”“文化发展，提升”三区“公共文化服务水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类型	目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值内容	备注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数	≤	36	万元						
		招聘文化工作者补助标准	≤	2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招聘文化工作者数量	≥	18	人						

		招聘文化工作者在乡镇文化专业岗位上服务时间	=	1	年		
	质量指标	服务人员合格率	≥	98	%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供艰苦边远地区公共文化服务效率	≥	95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95	%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一级项目名称	2024 年上级下达专项资金		二级项目名称	2024 年三馆一站免费开放(省级)							
项目分类	3 其他项目		申报属性	002 延续性(经常性)项目							
资金用途	2 政策类		主管部门	宁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项目开始日期	2024		项目完成日期	2025							
基本情况	推动我县公共图书馆、文化馆和乡镇综合文化站免费开放工作,有效提升公益性文化单位的公共服务水平,夯实我县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保障公共文化服务均等化。										
项目立项必要性	确保文化馆、图书馆、文化站正常免费开放。										
保障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宁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内控制度》《宁县文体广电和旅游财务管理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2024 年三馆一站开放工作计划。										
组织实施单位	宁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监督管理单位	宁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项目实施单位	文化馆, 图书馆, 乡镇文化站										
政策依据	甘财科(2023)77号										
其他依据											
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预算安排 81 万元全部用于保障文化馆、图书馆中央各配套 16 万元、省级配套各 2 万元, 文化站中央配套 18 个乡镇 72 万元、省级配套 9 万元, 共计 117 万元。										
年度绩效目标	目标 1: 推动我县公共图书馆、文化馆和乡镇综合文化站免费开放工作, 有效提升公益性文化单位的公共服务水平; 目标 2: 夯实我县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 保障公共文化服务均等化。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类型	目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值内容	备注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县级图书馆、文化馆免费开放投入	≤	20	万元						
		乡镇文化站免费开放投入	≤	5	万元						
		成本控制数	≤	81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图书馆接待读者	≥	0.2	万人次						
		图书馆接待未成年读者	≥	0.05	万人次						

	读者办理借阅证增加量	≥	200	个		
	图书馆组织各类业务培训	≥	2	次		
	图书馆公益讲座活动	≥	8	次		
	图书馆开展未成年人活动	≥	4	次		
	图书馆开展馆外服务宣传活动	≥	6	次		
	利用图书车开展流动图书服务	≥	12	次		
	文化馆组织开展大型群众文化活动	≥	4	次		
	文化馆举办文化艺术培训班	≥	6	期		
	文化馆举办大型展览	≥	1	次		
	组织文艺院团演出	≥	12	次		
	文化站举办综合性文化活动	≥	4	次		
	开展各类网络直播活动	≥	10	次		
	利用数字资源开展各类群众活动	定性	长期			
	文化专干各类培训活动	≥	2	次		
	文化站组织单项文体活动	≥	4	次		
	文化站组织公益性展览	≥	4	次		
	文化站组织培训村级文化骨干	≥	2	次		
	开展数字文化服务活动	定性	长期			
质量指标	图书馆、文化馆及乡镇文化站	定性	正常免费开放			

		运转情况					
		资金使用合规性	定性	合规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定性	及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人民群众参与度	定性	逐年增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	95	%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一级项目名称	2024 年上级下达专项资金		二级项目名称	宁县博物馆馆藏陶器保护修复项目							
项目分类	3 其他项目		申报属性	001 新增项目							
资金用途	1 业务类		主管部门	宁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项目开始日期	2024		项目完成日期	2025							
基本情况	遵照文物保护修复基本原则,选取宁县博物馆展览的共 100 套(105 件),其中瓷器文物共 8 件(套),陶器文物 92 套(97 件),其中二级文物 8 件(套),三级文物 92 套(97 件),针对文物的病害特征采取相应的保护修复措施,最大限度地恢复文物原貌,延长文物寿命,发掘文物价值。										
项目立项必要性	遵照文物保护修复基本原则,针对文物的病害特征采取相应的保护修复措施,最大限度地恢复文物原貌,延长文物寿命,发掘文物价值。										
保障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关于印发《国家文物保护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教〔2023〕279 号)										
项目实施计划	修复宁县博物馆展览的共 100 套(105 件),其中瓷器文物共 8 件(套),陶器文物 92 套(97 件),其中二级文物 8 件(套),三级文物 92 套(97 件)。										
组织实施单位	宁县博物馆										
监督管理单位	宁县博物馆										
项目实施单位	宁县博物馆										
政策依据	甘财科〔2023〕89 号										
其他依据	《财政部、国家文物局关于印发〈国家文物保护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文〔2018〕178 号)										
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无										
年度绩效目标	目标 1: 针对文物的病害特征采取相应的保护修复措施,最大限度地恢复文物原貌,延长文物寿命,发掘文物价值。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类型	目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值内容	备注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数	≤	93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设备购置数量	≥	6	件/套						
		可移动文物保护数量及等级	≥	100	件/套						

质量指标	文物损毁、违规修复、其他危害率	定性	无			
	项目档案资料完整率	=	100	%		
	安全事故发生率	定性	无			
时效指标	完成采购程序时间	定性	资金到位一个月内			
	工程进场时间	定性	招标后一周内			
	项目实施周期	定性	开工后六个月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当地文物保护对的影响与意识	定性	有效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文物对历史文化传承影响期限	定性	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观人员对文物保护满意度	≥	90	%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一级项目名称	2024年上级下达专项资金		二级项目名称	2024年博物馆免费开放专项资金							
项目分类	3 其他项目		申报属性	002 延续性(经常性)项目							
资金用途	1 业务类		主管部门	宁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项目开始日期	2024		项目完成日期	2025							
基本情况	保障宁县博物馆免费开放正常运行,举办基本陈列展览、临时展览,开展青少年专题社会教育和社区文化活动,举办临时展览、博物馆四进社教服务主题教育活动等。传承弘扬宁县优秀传统文化,传播先进文化,更好地服务地方经济发展、带动宁县文化旅游高品质发展,不断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										
项目立项必要性	保障宁县博物馆免费开放正常运行。										
保障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博物馆管理条例》(文化部第35号令)、《甘肃省博物馆纪念馆管理办法》、《宁县博物馆免费开放管理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举办基本陈列展览、临时展览,开展青少年专题社会教育和社区文化活动,举办临时展览、博物馆四进社教服务主题教育活动等										
组织实施单位	宁县博物馆										
监督管理单位	宁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项目实施单位	宁县博物馆										
政策依据	甘财科【2023】88号										
其他依据	《关于全国博物馆纪念馆免费开放的通知》(中宣发【2008】号)										
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无										
年度绩效目标	目标1:保障宁县博物馆免费开放正常运行,举办基本陈列展览、临时展览;; 目标2:开展青少年专题社会教育和社区文化活动,举办临时展览、博物馆四进社教服务主题教育活动等; 目标3:传承弘扬宁县优秀传统文化,传播先进文化,更好地服务地方经济发展、带动宁县文化旅游高品质发展,不断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类型	目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值内容	备注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数	≤	35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年度“四进”活动次数	≥	20	次						

		年度青少年专题社教活动（纪念馆服务主题教育）次数	≥	20	次		
		年度研学次数	≥	1	次		
		年度馆内公益讲解次数	≥	600	次		
		年度举办临时展览个数	≥	2	个		
		年度馆际交流展览个数	≥	3	个		
		年度综合应急演练次数	≥	2	次		
		年度发表论文或承担科研课题数	≥	2	篇（个）		
		年度举办会议、讲座、论坛数	≥	3	次		
		2024年免费开放天数	≥	300	天		
		2024年接待观众人数	≥	7.2	次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重大安全事故发生率	定性	0			
		年度内接受安全检查、安全状况评估合格率	≥	95	次		
	时效指标	免费开放补助资金支出率	≥	90	%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各项计划活动按期完成率	≥	95	%		
		同级财政补助资金（落实支出责任）到位率	=	100	%		
		官方网站线上访问量、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关注人数	≥	6.3	次		
		上级官方媒体	≥	5	次		

		报道次数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行业主管部门 满意度	≥	95	%		
		观众满意度	≥	95	%		